

# 危 险 的 日 常 生 活

皮  
皮  
著



# 危险的日常生活

皮 皮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危险的日常生活/皮皮著. -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1.4

ISBN 7-5387-1521-5

I . 危… II . 皮… III . 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2148 号

## 危险的日常生活

---

**作    者:**皮  皮  著

**责任编辑:**张四季

**责任校对:**张四季

**装帧设计:**李  栋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北京人民文学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160 千字

**印    张:**9

**版    次:**2001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3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

**书    号:**ISBN 7-5387-1521-5/I·1466

**定    价:**23.80 元

## 自序

这是我所写的六个中篇小说中的四个，写于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那时候，我还年轻，但守得不多。

这四个中篇有故事也有可读性，却不同于《渴望激情》和《比如女人》，是两种有差异的讲故事方法。

如果您喜欢前面提到的两部长篇小说，而且完全不喜欢我的短篇小说集《全世界都8岁》，我建议您考虑之后再做决定：读还是不读《危险的日常生活》。

其中的三个中篇写完之后，我的生活发生了剧烈的摇晃，另一篇写于这摇晃之后。我很爱这几篇小说，但也有些怕它们，这是我多年未曾再读过它们的原因。

18/1  
2000.12

RAB50/06

目  
录

自序 .....	(1)
危险的日常生活 .....	(1)
犹豫 .....	(59)
彼此的背面 .....	(141)
有天井又带回廊的房子 .....	(219)

危險的日常生活

皮  
皮





履行最后的手续用了很长时间，是老头儿执意用自己的钢笔在离婚判决书上签字。他什么用意没人知道，但他最终摸遍了口袋也没掏出一支笔。所以，当他们一先一后缓慢地从法院的拱形门里走出来时，暮色已经爬到了城市的上空。街灯在比暮色更加浓重的烟雾里，发出微弱的光亮。

迎面是气派的中心广场。散落的长椅都被恋人占满了，但这碍不着他们的事。他们都是年届六旬的老人，再也不需要共用一张长椅。即使时光向后倒转四十年，他们也不喜欢两个人在那么多人的眼皮底下坐在一张长椅上。



他们是我们的长辈，但却是另外一回事。他们彼此形成这种局面当然和离婚有一定关系，但关系不那么重大。

他们绕着广场走，而不是横穿广场走捷径。老太太在先，老头儿在后。老太太姓刘，叫刘淑芳；老头儿也姓刘，叫刘秉德。

刘氏的脚步迟缓，走得很吃力。她的棉衣很厚，褪了色的黑围巾在脖子上绕了几匝，看上去，她的呼吸不顺畅。她手臂上挎着一个似乎很沉的黑色手提包。她保持着一种没有变化的速度。

刘秉德与走在前面的刘氏保持一米左右的间距。他不断地调整自己的步伐，不让自己走得太快，看得出，他不那么理直气壮。

他们离开了广场外围的人行道，拐上了一条他们都无比熟悉的胡同。从这儿一直向前，再向前，曾经有过他们的家。粗壮的杨树，只有枯枝张牙舞爪。在北方的冬季，如果不下雪，城市就丑陋无比，每一天都像末日一样，看不见清朗的蓝天。走在前面的刘氏一辈子从不关心街景，但此时她脑袋里想的也不是一直跟在她身后的老头儿刘秉德，是另外一件心事。

她没有告诉刘荣这件事，她最初是想把它告诉刘荣的，她觉得刘荣在办他们的案子时，对她很好，可最后与刘荣分手并向她致谢时，她没有说，现在她心里放不下这



件事。

刘氏是在邮局工作的老职员，她也是刘荣母亲家的街坊。刘荣之所以不认识刘氏，是因为他们那条街都是单元式楼群，住楼的人们彼此很少往来，况且刘氏与刘荣家又隔了两幢楼。

刘氏曾经相当关注过刘荣，她从心底里喜欢刘荣。她看着刘荣上了大学，而她自己那时也有个与刘荣年龄相仿的儿子在大学里。后来刘荣的母亲去世了，从小就没了父亲的刘荣成了世界上最孤独的人。刘氏当然也看到了这个机会，然而她晚了。刘氏最终没能使刘荣成为自己的儿媳（一提到儿媳，刘氏的心房猛地颤抖一下），使她非常地沮丧。这以后，她又看着刘荣结婚并且有了孩子。

后来的事她知道得很少，但她不止一次地看见刘荣的丈夫和另外一个女人勾肩搭背地出入她所在的邮局，有时寄信，有时取款。

她想告诉刘荣的就是这个。她想提醒刘荣注意自己的男人，他已经有了外遇。可她下不了决心，是什么妨碍她那么做呢？

突然，一声格外尖厉的汽车喇叭声冲进刘氏的耳道，中止了她的思绪，她很意外地回转身，站在那儿，怒视着离她尚有几步之遥的刘秉德。刘秉德眼睛看着别处，快要走近刘氏跟前时，他才猛地煞住自己的脚步。刚刚显露的



慌乱很快被调整好的镇定代替了。然而他并不说话。

刘氏从上到下打量着他。他的头发抹过油，并且仔细地梳理过；他的皱纹还是她曾经熟悉的那么几道，只是喉节因为更加消瘦而略显突出些；他刮过胡须的脸有些发青；他穿着笔挺的黑色人字呢大衣，衣领里衬着银灰色的短围巾；他的腰杆还那么挺直。她不明白，为什么岁月不在男人身上轻易地留下痕迹呢？尤其是这种好色之徒！她刚想像惯常一样对他进行谴责，一个既成事实提醒了她：几分钟前，她们被法院判决离婚，他们不再是夫妻了，那么，她也就不再拥有对他的任何权利，包括指责的权利。

不管她怎么想，刘秉德总是不屑把目光放到她的身上，这又成为她另一桩想不明白的事，她恪守妇道，全心全意地为家庭操劳，但却飞快地衰老。在与刘秉德同等年龄下，她臃肿得像个棉花包。她的头发比刘秉德的白，比刘秉德的乱，像草一样。

在刘氏与刘秉德对峙的时候，他本能地把目光移到别处。接着，他可能预料到她的打量不会轻易结束，就又把目光伸到远处，做了长期坚持的打算。他知道他现在有权得不再忍受刘氏的一切责难，但他似乎不看重那种权利，也许，他习惯了刘氏如此对他。他看见一家小饭馆红彤彤的幌子，散发着温暖的气息，心里很舒服。

“这回你满意了？”刘氏恶狠狠地说。

刘秉德收回目光，看一眼刘氏狰狞的面目，马上又把目光送到更远的地方。他的冷漠是最能伤害她的武器。每当她看见他这副样子，都恨不得杀了他，但她所受的那么一点可怜的教育，总是让她克制再克制，来维系那一钱不值的面子，永远不得发泄。十三年，她都是这么过来的，大不了说几句难听的话。

她忍不住往上涌流的泪水，转身走了。她棉花包一样的背影一耸一耸的。刘秉德看见她哭了，心里也一阵难过。他看着她的背影，第一次没有产生厌恶的感觉。这一刻里，他的感情相当复杂，他说不清它们，只是觉得心疼，心非常地疼。他快步追过去，扳住刘氏的肩头，刚才看见的让他觉得温暖舒服的小饭馆就在这儿了。

刘氏并不回头，只是拼命地擦泪。老头儿站在她背后：

“老刘。”

.....

他第二次张口还是这两个字。即使二十年前，他叫她淑芳，也会浑身不舒服，在他看来，那时候她和现在的样子已经没什么分别。她的这种样子让他觉得光天化日之下任何对她温柔的举动都会是可笑的。那时他们尚存的为数极少的性活动，他最先想做的就是关灯。

“老刘，按法院定的日子搬吧。”

没有回答。

“你可以先准备一下，看好的都收拾起来，你要什么我都同意。”

刘氏转回身，一字一字地问：

“你那屋里还有什么？”

刘氏的责问使他无地自容。那屋子除了他和王黎幽会所留的影子和气味，还有什么呢？他把稍微用得着的东西都搬到了王黎的住处。这都是他干的。他这么干的时候什么也不觉得，现在他觉得自己干得太过分了。他在心里暗暗发誓，将法院和刘氏都不知道的、只属于他个人的存款，拿出一半儿，交给刘氏，那该有三千元钱。他不难想见刘氏未来也许不会持续太久的生活会是怎样一番景象。他再一次在心里发誓，在刘氏需要帮助的时候，一定尽自己的全力。想到这儿，他把压在心头的歉疚感推动了一下，他稍稍轻松一些。他说：

“今天我就不去了，我把钥匙给你，我饿了，想在这儿吃点东西。”

刘氏接过钥匙，刘秉德转身进了小饭馆，饭馆的门两旁有一副对子：

客上天然居

居然天上客

他低头走进小饭馆，实际上，他不低头，那门框也比他高出许多。饭馆里到处弥漫着烟雾，与外面不同的是，这里面暖烘烘的又很明亮，三根日光灯同时开着。他的目光在屋里溜了一圈之后，选中了临近门口的这张桌。那张桌前只有一个年纪与他相仿的男人，就着一碟花生米和一包朝鲜咸菜，在喝白酒。他坐到了这个男人的对面。

刘秉德坐下后，朝柜台那儿张望。他刚要起身去柜台那儿，对面的男人阻止了他：

“哎，用不着。”他的脸紫红色，像酱猪肝。他穿着一件不干净的军用棉袄。“在个体饭店，就这点儿你不用操心，你坐在那儿等着就什么都来了，有钱就好使。”说完他使劲“哼”了一声，刘秉德过分讲究的打扮在他眼里是不舒服的，但他一个人又觉得很寂寞。

一个女服务员端着一碗热汤从后面出来。她脸上的妆浓得过分，刘秉德担心粉渣儿掉进汤里，改变了汤的味道。她放下汤就朝刘秉德这边儿走来了。她的白衣服油渍渍的，泛着黑光。刘秉德想离开这儿，凭这女服务员的衣着，他能想出后厨的情形。可对面的男人说：

“这天，小风儿像刀子似的。”他似乎看出了刘秉德要走的企图。

刘秉德打消了再一次把自己抛进寒冷中的念头，要了

一个拼盘和二两白酒。他本想要个炒菜的，但看到对面比一个拼盘还要简陋的菜肴，他改了主意。

“大哥，看你这穿着，文化不低吧？”

“啥文化不文化，大家都一样。”

“哎，咋能都……”紫脸汉子的眼睛突然大了，刘秉德回头，刘氏无声无息地站在他后面，他觉得后背一阵阵发凉。刘氏的脸色在日光灯下有些瘆人。

刘氏缓慢地弯腰，压低嗓音说：

“这下你如愿了，小心一高兴噎死。”

刘氏又无声无息地离开了。

紫脸汉子问刘秉德：

“她是你老伴儿？”

刘秉德四下看看，紫脸汉子说：

“哎，你不必紧张，她声音那么小，除了我谁也听不见。”

刘秉德有些不舒服，他不喜欢这个粗鲁汉子处处占他的上风。他说：

“你能看出是我老伴？”

“没错儿，没弄好，对不？”

刘秉德点点头，女服务员摆下酒菜。

“冷丁子看你俩就不般配，不过，像你们这样的多的是了。”

“看不出你还粗中有细啊。”

“嘻，我天天在这儿喝酒，见的多了。”

刘秉德开始喝酒，他无意与紫脸汉子多说。可紫脸汉子却打开了话匣子：

“女人这玩意，就跟那白纸一样，啥也没有，最好哄。我家里那口子，我从不打她，也从不骂她，可她就是不敢跟我像刚才那么说话，你说怪不？她从嫁过来的那天起，就知道恭敬我。我大老粗一个，没啥能耐，可有一点，我让她吃饱，我让她穿暖，除了这不说，我还总让她高高兴兴的。女人，你这么待她，她就把命都交给你了。你看，一辈子也过来了，乐乐和和的，啥说儿没有！”

紫脸汉子实实在在的一番话，让刘秉德生出许多羡慕。他为自己悲哀，自己也活了快一辈子了，却不敢说有摆弄好女人的能耐。

“你别看我在这儿，喝酒就着这个，回家，从来俩菜，啥时候都一样。”紫脸汉子说。

“那你为啥不回家就着俩菜喝呢？”

“回家哪有这儿眼亮儿，这儿多热闹，回家老婆孩子破布衫烂棉花那套，没劲。”

“其实，刚才那人不是我老伴儿。”

“别唬我了，不是你老伴儿她敢对你那么说话？”

“我刚刚才是从法院来，离了。”

“离婚？”紫脸汉子左右看看，并压低嗓音说，“这么大岁数离婚？这我还是头一回听说。你们这些喝墨水的人净出新花样儿。”

“让你笑话了。”

“我笑话你没啥，好在别人都没理会儿。”他伸长脖子，“为啥？”

刘秉德没想到紫脸汉子会这么直接地问他，他忽视一个事实：紫脸汉子从没受过他那种教育，他甚至不知道隐私是怎么回事，更谈不上尊重刘秉德的私生活。对紫脸汉子来说，所有发生的事，他都可以问它个为啥。

活了快六十年的刘秉德马上发现他没有勇气对这个陌生人说出自己离婚的根由，尽管他渴望向人倾吐。他说：

“一直合不来。”

“那早干啥了？”紫脸汉子又问。

刘秉德记得女审判员刘荣也这么问过他。当时，他把他们夫妻分居十三年作为离婚理由向刘荣提出时，刘荣问：

“那早干啥了？”

“在分居。”他只好这么说。

刘荣在心里对这对目前她见过的岁数最大的离婚夫妇充满鄙视。分居十三年，居然作为离婚理由提出来，简直